

关于尤洛卡精准信息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
鉴证报告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目 录

关于尤洛卡精准信息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
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尤洛卡精准信息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
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1-6

关于尤洛卡精准信息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 鉴证报告

致同专字（2026）第 371A003953 号

尤洛卡精准信息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尤洛卡精准信息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尤洛卡公司）《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以下简称“专项报告”）执行了合理保证的鉴证业务。

按照《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要求编制 2025 年度专项报告，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是尤洛卡公司董事会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尤洛卡公司董事会编制的 2025 年度专项报告提出鉴证结论。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 2025 年度专项报告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工作中，我们结合尤洛卡公司实际情况，实施了包括了解、询问、抽查、核对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提出鉴证结论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经审核，我们认为，尤洛卡公司董事会编制的 2025 年度专项报告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有关规定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尤洛卡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

本鉴证报告仅供尤洛卡公司披露年度报告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刘健

110001590117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江磊

110101301176

中国·北京

二〇二六年三月二十五日

尤洛卡精准信息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
专项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尤洛卡精准信息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尤洛卡精准信息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814号）同意，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69,930,000股，发行价格为5.63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93,705,9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不含税）人民币7,585,795.25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86,120,104.75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2年10月25日划至公司指定账户，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到账事项出具了《验资报告》（致同验字（2022）第371C000619号），确认募集资金到账。公司已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并签订了募集资金监管协议。

（二）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1、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注：上期末]，本公司募集资金累计投入募投项目30,702.97万元，尚未使用的金额为7,909.04万元（不含利息）。

2、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2025年度，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为：

（1）、以募集资金直接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1,649.21万元。

（2）、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后按季度从募集资金专户中置换的资金2,253.43万元。

（3）、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但尚未从募集资金专户中置换的资金568.16万元。

综上，2025年公司投入募集资金4,470.81万元，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累计投

入募集资金35,173.78万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金额为3,438.23万元（不含利息）。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依照《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文件的规定，结合本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的存储、使用、投向变更、管理和监督进行了明确的规定。

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专户存储管理，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使用专户。2022年11月24日，公司与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保荐机构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并针对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全资子公司尤洛卡（山东）矿业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矿业科技”）实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相关专户，与矿业科技、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保荐机构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的规定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单位：人民币元）如下：

序号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余额（元）	存储情况
1	尤洛卡（山东）矿业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泰安分行	637278215	5,984,134.36	活期存款
2	尤洛卡（山东）矿业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泰安分行	723285649	7,500,000.00	七天通知存款
3	尤洛卡（山东）矿业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泰安分行	723517348	8,000,000.00	七天通知存款
4	尤洛卡（山东）矿业科技有限公司	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泰安长城路证券营业部		30,001,261.67	收益凭证、年末结息与活期
5	尤洛卡（山东）矿业科技有限公司	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泰安长城西路证券营业部		330.01	年末结息
合 计				51,485,726.04	

上述募集资金余额中，包含已计入募集资金专户的利息收入1,187.11万元（其中2022年度利息135.89万元，2023年度利息363.55万元，2024年度利息482.61万元，2025年度利息205.06万元），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但尚未从募集资金专户中置换的资金568.16万元。发行费用的税费44.93万元已从募集资金中扣除。

（二）部分闲置募集资金的现金管理情况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2025年第二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2025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结合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实际情况，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8,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在上述使用期限及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将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报告期内，矿业科技2025年3月7日购买民生银行七天通知存款750.00万元，2025年5月8日购买民生银行七天通知存款800.00万元，2025年12月11日购买中信证券32天收益凭证1,500万元，2025年12月23日购买中信证券14天收益凭证1,500万元。截至2025年12月31日，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券商理财产品余额为3,000.00万元及银行存款类产品余额为1,550万元。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本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件：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5年12月17日，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2025年第五次会议审议，公司结合目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进展情况，在项目实施主体、实施方式、募集资金用途及投资规模均不发生变更的情况下，对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预计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日期进行调整，将“矿用智能单轨运输系统数字化工厂建设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调整至2026年9月30日。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年度未发生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情况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资金使用成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2022年第七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2022年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同意矿业科技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期间，根据实际情况使用银行承兑汇票(含背书转让)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资金，并定期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

2025年度，公司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2,821.59万元（含已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但尚未从募集资金专户中置换的资金568.16万元），2025年累计

从募集资金专户中置换银行承兑汇票支付资金4,816.16万元（其中2024年度发生金额2,562.72万元，2025年发生金额2,253.43万元）。2026年1月9日，公司已将2025年第四季度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但尚未从募集资金专户中置换的资金568.16万元置换完毕。

六、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按照承诺投资项目，公司于2023年4月19日用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11,000.00万元。

七、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已披露的募集资金使用相关信息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不存在违规情况。

附件：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尤洛卡精准信息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3月25日



附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 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39,370.59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470.81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5,173.78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矿用智能单轨运输系统数字化工厂建设项目	否	47,733.55	27,612.01	4,470.81	24,173.78	87.55%	2026年9月30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17,500.00	11,000.00		11,000.00	1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65,233.55	38,612.01	4,470.81	35,173.78		-	不适用	-	-	
合计	-	65,233.55	38,612.01	4,470.81	35,173.78	-	-	不适用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2025年12月17日,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2025年第五次会议审议,公司结合目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进展情况,在项目实施主体、实施方式、募集资金用途及投资规模均不发生变化的情况下,对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预计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日期进行调整,将“矿用智能单轨运输系统数字化工厂建设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调整至2026年9月30日。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2 年度，公司已用募集资金置换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预先投入的自有资金 4,085.57 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节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请参见本核查意见之“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之“（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及理财情况”。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2025 年度，公司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但尚未从募集资金专户中置换的资金 568.16 万元，具体内容详见正文“五、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情况”。

此件仅供业务报告使用，复印无效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5592343655N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
了解更多登记、备案、
许可、监管信息，体
验更多应用服务。

(副本)(20-1)

名称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李惠琦

出资额 5235 万元

成立日期 2011 年 12 月 22 日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22 号赛特广
场五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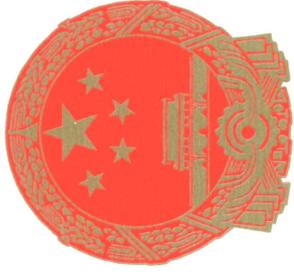
经营范围

审计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
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
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
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
(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
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5 年 12 月 08 日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告使用，复印无效

证书序号：0014469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李惠琦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22号赛特广场5层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11010156

批准执业文号：京财会许可[2011]0130号

批准执业日期：2011年12月13日

发证机关：

北京市财政局

二〇一〇年十一月十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19 年 12 月 10 日
/y /m /d

10

姓名 Full name 刘健

性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89-07-11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山东分所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370105198907110311



证书编号: 110001590117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山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7 年 01 月 05 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4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2005 年
注册会计师
注册专用章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y /m /d

8

此件仅供业务报告使用，复印无效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19 年 12 月 10 日
/y /m /d

10

姓名 江磊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88-09-26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山东分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370687198809262339
Identity card No.



证书编号: 110101301178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山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9 年 08 月 24 日
Date of Issuance

4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山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2025年
注册会计师
年检合格专用章

山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2024年
注册会计师
年检合格专用章

年 /y 月 /m 日 /d

6